

中共山西师范大学 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师纪发〔2014〕2号



山西师范大学 关于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独立研究所、机关各部门、各教学辅助单位：

根据山西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晋教纪监函〔2014〕36号）的要求，为切实做好中秋国庆“两节”期间纠正“四风”和党风政风监督工作，现将我校中秋国庆“两节”期间，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、纠正“四风”问题监督检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监督检查时间

2014年9月1日至10月10日

二、监督检查内容

主要针对整治“会所中的歪风”、培训中心的腐败浪费、奢华浪费建设、“裸官”问题、干部“走读”、“吃空响”、收“红

包”及购物卡、党员干部参赌涉赌、领导干部参加天价培训、党政领导干部企业兼职等10项内容开展监督检查与自查自纠工作；对中秋国庆“两节”期间公款送月饼送节礼、公款吃喝、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、收受礼金、出入私人会所活动、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突出问题开展监督检查；“两节”前后重点检查各单位工作纪律、工作秩序整顿的情况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单位要切实提高认识，增强工作主动性，认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；学校纪委、监察室会同其他相关部门，采用多种形式，针对重点场所、重点人员开展抽查；畅通信访举报渠道，设专人负责受理，广泛收集线索，一经查实，严肃处理。

监督电话：0357—2051043

电子邮箱：jiwei@dns.sxnu.edu.cn

中共山西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山西师范大学监察室

2014年9月5日

送：各位校领导

发：各学院、各独立研究所、机关各部门、各教学辅助单位

山西师范大学纪委办公室

2014年9月5日印发
